

证券代码:000850

证券简称:华茂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2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6年4月26日以现场结合视频会议方式召开。有关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6年4月16日通过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4人。公司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倪俊龙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过认真讨论，以记名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度报告全文》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四节 公司治理、第六节 重要事项等有关章节。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报告。

二、审议《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三、审议《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四、审议《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943,665,009股扣除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具体合计派发现金红利金额，将以公司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中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计算的实际结果为准。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如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等原因而发生变化时，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分红金额相应调整。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通过回购专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的权利。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分红管理制度》规定，从投资者利益和公司发展等因素综合考虑，科学制订分红方案、回馈股东。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五、审议《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后递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六、审议《向银行申请融资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向银行申请融资综合授信额度，并在授信额度范围内办理融资业务。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七、审议《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进行评估和监督。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八、审议《关于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

2025年度，根据公司2025年10月修订的《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办法》对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进行考核。

(1) 高管薪酬考核对象包括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 考核对象实行年薪制，年薪水平与其承担的责任、风险和经营绩效挂钩，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组成。

(3) 在本公司担任独立董事的薪酬为每人每年6万元（税前），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等事务的差旅费据实报销。

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2025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合计492.11万元，具体详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 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中披露的2025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情况。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所担任的职务领取相应的薪酬，其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两部分组成。基本薪酬根据具体工作内容及所承担的责任、风险、压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绩效薪酬按照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目标完成情况和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绩效薪酬占比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部分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在审议本议案时，全体委员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此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关于拟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经营发展战略和投资规划，结合当前证券市场状况并考虑公司资产配置状况和经营、投资活动资金的实际需求，董事会授权经营层，拟对公司持有的部分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合法方式进行处置，并按要求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本次处置总金额以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为准。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议案有效期自此次股东会批准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之日止。

十、审议《2026年度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为了发挥各子公司市场融资功能，满足各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需求，公司拟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2026年度生产经营性融资活动提供担保。被担保的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控制权，且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同时，除全资子公司外，其余控股子公司均须对各自的担保事项提供反担保，进一步控制公司的担保风险。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十一、审议《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各类资产进行了清查，计提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减值准备情况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后递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十二、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2026年度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按照市场化原则与其协商确定公司2026年度审计费用。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后递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十三、审议《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为了便于业务开展，同意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开展总金额不超过3.5亿元人民币或等值的其他货币（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7.60%）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上述额度在审批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同意授权董事长或由其授权人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审批公司日常金融衍生品交易具体操作方案、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十四、审议《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 2025 年度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依据公司独立董事出具的《2025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性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中的要求。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 2025 年度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十五、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025年12月，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的通知》（财会【2025】32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9号》”），规定了“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内容，自2026年1月1日起生效适用。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属于公司自主变更会计政策的情形，是根据财政部最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所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影响，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后递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十六、审议《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徐小光先生、王结霞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协助总经理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同时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办理人员根据相关规定及决议文件办理公司因新聘副总经理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上述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取得全体委员的同意。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副总经理辞职暨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徐小光先生、王结霞女士简历附后。

十七、审议《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同意召开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有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十八、审议《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件：简历

徐小光：男，1982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中共党员。2003年参加工作，历任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五分厂技术员、副厂长、厂长、技术质量处工艺员、试验室主任、副处长、处长、六分厂厂长、七分厂厂长；安庆新维智能纺织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职工监事。现任安徽新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徐小光先生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王结霞，女，1981年9月份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2000年参加工作，历任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六分厂厂长助理、八分厂副厂长，七分厂副厂长（全面负责）、一分厂厂长；现任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部长、营销一部部长。

王结霞女士持有本公司30,000股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